

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湖北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 专项软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

根据《省科技厅关于组织 2022 年度湖北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专项软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现正式启动 2022 年度湖北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专项软科学研究项目的申报工作，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型

2022 年度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专项软科学项目分为重点项目和面上项目两类。项目支持方式均为事前立项事后补助，实行“当年立项、当年验收、当年资助”，立项时确定拟支持经费预算，完成后根据成果质量和验收结果给予相应补助，对验收结果为优秀的项目给予全额资助，对验收结果为良好或一般的给予部分资助，对验收不合格或研究未完成的不予资助。

（一）重点项目

聚焦湖北科技强省建设重大任务开展研究，安排湖北构建“221”区域创新布局研究、湖北打造六大产业科技创新高地研究、湖北实现科技创新四个走在全国前列研究、科技创新战略前沿研究、科技创新管理服务研究、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研究、科技创新评价机制研究、科技创新生态建设研究、科技创新调查研究等九个专题，在每个专题下提出若干重点项目选题，共设 40 个重点项目选题。重点项目选题名称和内容均不可调整，每项经费预算 10-20 万元。

（二）面上项目

在每个专题下开放式征集面上项目，每个专题面上项目立项数不超过 2 项，面上项目名称可围绕专题自行拟定，每项经费预算不超过 10 万元。

二、申报条件

（一）重点项目

1. 项目负责人应为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须具有高级职称（含副高）或其他同等职务、职称，且开展过与申报项目相关或相近的自主研究；团队成员人数 5-8 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含副高）人员比率不低于 40%。

2. 项目负责人无在研省软科学研究项目，每位项目负责人当年只可申报 1 项省软科学研究项目。

3. 项目团队成员须具有良好的诚信状况，无科研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4. 不受理指南范围之外的项目。

（二）面上项目

1. 项目负责人应为申报单位的在职人员，开展过与申报项目相关或相近的自主研究。男性年龄不超过 40 周岁，女性年龄不超过 42 周岁。

2. 项目负责人无在研省软科学研究项目，每位项目负责人当年只可申报 1 项省软科学研究项目。

3. 项目申报单位及项目团队成员须具有良好的诚信状况，无科研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和相关社会领域信用“黑名单”记录。

4. 不受理指南范围之外的项目。

三、研究要求

（一）重点项目

1. 项目实施期为 6 个月，立项后每 3 个月左右向省科技厅提交一份专题决策咨询报告（5000 字左右）；项目实施期结束后，提交总体研究报告（不少于 5 万字）。

2. 项目实施期内，根据项目研究需求，接受省科技厅委托开展相关调研和研究。

3. 项目实施期内，至少有 1 份决策咨询报告被省科技厅采用。

（二）面上项目

1. 项目实施期为 3 个月，项目实施期结束后，向省科技厅提交决策咨询报告（5000 字左右）和总体研究报告（不少于 3 万字）。

2. 项目实施期内，根据项目研究需求，接受省科技厅委托开展相关调研和研究。

3. 项目实施期内，至少有 1 份决策咨询报告被省科技厅采用。

四、申报流程

1. 请二级学院于 2 月 18 日前以二级学院为单位，将《湖北省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诚信承诺书》（附件 3）、《湖北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专项软科学研究项目申报书》（附件 4）和《2022 年度湖北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专项软科学研究项目推荐申报汇总表》（附件 5）电子版和纸质版各 1 份提交科技处。纸质版送至科技处 132 室杨香玲老师处，电子版发送到科技处邮箱 hbuasly@126.com。
2. 科技处进行校内审核，审核通过的老师于 2 月 23 日前完成网上申报。
3. 学校进行网上推荐和相关材料的提交。

联系人：杨香玲 秦鑫

联系电话：15997234369 18207279513

附件 1：省科技厅通知-省科技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度湖北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专项软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

附件 2：2022 年度湖北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专项软科学研究项目指南

附件 3：湖北省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诚信承诺书

附件 4：湖北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专项软科学研究项目申报书

附件 5：湖北省科技创新人才及服务专项软科学研究项目推荐申报汇总表

科学技术处

2022 年 2 月 9 日